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688278)

中国·厦门

会议须知

为保障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确保本次股东会顺利召开，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障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四、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发言的，可在签到时先向会务组登记，由公司统筹安排发言。每位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持股人名称，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且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但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问题，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九、为提高议事效率，在回复股东问题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即进行表决。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十、股东会对议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会对议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与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

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其所持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表决票中按要求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表决意见，每一表决事项只限打一次“√”，填写完毕由工作人员统一收票。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未在指定会议登记时间进行现场参会登记或未在会议召开当日准时办理签到手续的，将不能现场参加本次会议。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对于干扰股东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会议召开过程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十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8 日 14:00
- （二）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 330 号 公司会议室
- （三）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 年 9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会议审议事项
 - 《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 （八）现场会议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和股东会决议
- （十）律师宣读股东会见证意见
-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和资源，践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拓宽投资方式和渠道，提升公司资金投资收益水平和资产运作能力，把握相关领域的投资机会，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参与认购天津砺思星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砺思星深”）的份额。本次投资为财务性投资，公司以投资金额为限对砺思星深享有投资收益和承担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蓝柏林先生已签署《天津砺思星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为砺思星深的有限合伙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蓝柏林先生属于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涉及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砺思星深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认缴出资总额以最终募集完成情况为准），投资范围为人工智能相关领域的早中期非上市企业，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天津砺思明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管理人为海南砺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相关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不存在与第三方的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本次交易由各合伙人基于商业判断开展，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公司、蓝柏林先生及其他投资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并按照出资额享有相应财产份额，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参与投资的砺思星深不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投资为财务性投资，且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作出的投资决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以投资金额为限对合伙企业享有投资收益和承担投资风险，不会对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业务独立性，不会导致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砺思星深当前尚处于后续募集认购阶段，公司本次投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最终出资金额、出资比例等协议内容以各方实际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砺思星深后续尚需履行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公司已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8 日